

## 《穿越聖經》

民數記 (10) 摩西為民眾禱告、耶和華懲罰埋怨的民眾、  
以色列眾人不聽摩西規勸擅自攻打迦南；獻祭的法則、  
違反安息日的人的處罰規定，以及選民佩帶繸子的條例；可拉夥同大坍、  
亞比蘭並以色列會眾的二百五十名首領聚集攻擊摩西和亞倫 (民 14:13-16:3)

聽眾朋友，你好。歡迎收聽《穿越聖經》這個節目。很高興我們又在空中見面。《穿越聖經》這個節目希望幫助每位聽眾能更加明白神的話語，成為遵行並傳揚神話語的人。

在上一次節目，我們查考與分享了民數記 13:1-14:12 的內容，讓我們先來重溫一下。

民數記 13:1-14:12 講述摩西派十二個探子去打探迦南地真實情況的故事，以色列眾百姓聽信探子的消極回報後，紛紛向摩西、亞倫發怨言，神對此極其憤怒。

百姓要進入神所賜的應許之地之前，摩西必須掌握當地的真實情況，於是打發十二個探子去偵查。當你要接受新任務的時候，通常你必須要瞭解情況，掌握應有的知識。擁有基本的常識對於成全神的旨意很有幫助。

加低斯靠近迦南地南部的邊界，雖只是曠野中的一個小綠洲，卻是以色列人歷史上的要塞之處。探子偵查過迦南地後，回到加低斯作了消極報告，使得百姓面臨進入那地還是轉身退回的抉擇。可惜以色列民缺乏信心，竟然決定回埃及地去，結果被神懲罰在曠野漂流長達四十年之久。

神告訴以色列人，他所應許之地是流奶與蜜之地。探子雖然將那地的土產帶回給摩西，但是卻懼怕當地的巨人與堅固的城邑，忘記了神扶持的大能。當你面對艱難抉擇的時候，不要讓不利的因素令你看不到正面的光景，要仔細衡量正反兩面，不要讓預期的困難令你忘記神的應許和他的大能。

在大多數人持反對意見時發言，是一件極不容易的事情。迦勒卻甘願孤軍奮戰到底，照神的吩咐去做。若要矛盾迎刃而解，取得眾人的贊同，你必須要具備以下三個條件：第一，有事實依據，正如迦勒親眼目睹過迦南美地一樣。第二，有正確的態度。迦勒相信神的應許，深信神定會將那地賜給他們。第三，有足夠的信心，正如迦勒對百姓說的那樣：“我們足能得勝。”

在探子消極的回報下，以色列眾民心生悖逆。人很容易把他人的意見當作事實來看待，所以在提出負面意見的時候，要特別小心。若是發言者有特殊影響力，更要小心說話的內容。

神以大能奇事領百姓出埃及，免受奴役，經過曠野，到達美地的邊緣。神保護他們，供給他們，持守對選民的應許，但在最後關頭，以色列百姓竟然拒絕神。今天，我們也是一樣，情願相信神為我們解決小事，卻懷疑神能否成就大事。聽眾朋友，不要在目標在望之際輕易放棄，神已長久領你前行，他必不叫你失望。要數算主恩，你就能依靠他的大能。

接下來，我們繼續研讀與分享民數記 14 章的內容。

民數記 14:13-19 記載：“摩西對耶和華說：‘埃及人必聽見這事；因為你曾施展大能，將這

百姓從他們中間領上來。埃及人要將這事傳給迦南地的居民；那民已經聽見你—耶和華是在這百姓中間；因為你面對面被人看見，有你的雲彩停在他們以上。你日間在雲柱中，夜間在火柱中，在他們前面行。如今你若把這百姓殺了，如殺一人，那些聽見你名聲的列邦必議論說：‘耶和華因為不能把這百姓領進他向他們起誓應許之地，所以在曠野把他們殺了。’現在求主大顯能力，照你所說過的話說：‘耶和華不輕易發怒，並有豐盛的慈愛，赦免罪孽和過犯；萬不以有罪的為無罪，必追討他的罪，自父及子，直到三、四代。’求你照你的大慈愛赦免這百姓的罪孽，好像你從埃及到如今常赦免他們一樣。’”

神因百姓的不順服而憤怒，要將選民滅絕，摩西拼命呼求神饒恕以色列百姓的罪。

民數記 14:20 記載：“耶和華說：‘我照著你的話赦免了他們。’”

因著摩西的代禱，神應允赦免選民的罪。

民數記 14:21 記載：“然我指著我的永生起誓，遍地要被我的榮耀充滿。”

神把以色列人帶出埃及、帶進應許之地，這表明神的計劃必定會成就。因為時候到了，神的榮光要充滿大地。

民數記 14:22-25 記載：“這些人雖看見我的榮耀和我在埃及與曠野所行的神蹟，仍然試探我這十次，不聽從我的話，他們斷不得看見我向他們的祖宗所起誓應許之地。凡藐視我的，一個也不得看見；惟獨我的僕人迦勒，因他另有一個心志，專一跟從我，我就把他領進他所去過的那地；他的後裔也必得那地為業。亞瑪力人和迦南人住在谷中，明天你們要轉回，從紅海的路往曠野去。’”

“試探我這十次”，這裡的十次不僅指實際發生的十次，更強調以色列百姓不斷的悖逆行為。根據出埃及記 14-17 章和 32 章，以及民數記 11、13 和 14 章的記載，以色列民曾十次向神發怨言，分別發生在紅海、瑪拉、汛的曠野、利非訂、何烈、他備拉、基博羅哈他瓦以及加低斯巴尼亞等地，還有兩次是與嗎哪有關。

神稱讚迦勒“專一跟從”神。跟從神的旨意需要絕對的勇氣和決心，跟從神的人必然會彰顯神的榮耀。

雖然迦南美地就在眼前，但是因神的懲罰，以色列百姓開始了漫長的曠野漂泊。在此之前他們的行軍是充滿希望的，但現在卻變得索然無味。導致這種命運的決定性因素是罪，正如約翰一書 3:4 所說的那樣：“凡犯罪的，就是違背律法；違背律法就是罪。”

我們看到以色列人在加低斯巴尼亞面對一個決定時刻。我們都知道，要做決定是不容易的，尤其是基督徒，我們常常來到十字路口，不確定要往哪個方向走；但對以色列人來說這是非常明確的。他們面臨的是要憑著信心進入那地、還是因不信繼續在曠野飄流。他們因不信只好回頭往曠野走，他們作出了錯誤的選擇。可是他們面對曠野，就改變主意想進入那個有城牆圍著、且有大巨人的地方，因為那總比在曠野強。他們想要進入那地了。這不是信心的決定，是基於過去兩年在曠野飄流的經驗。他們假設要進入那地，假設和不信一樣危險。有一個很成功的商人，在買了房子和新傢俱之後，他立刻就下崗了。他問：“既然神已經帶我去買房子跟傢俱，為什麼還讓我下崗呢？”朋友對他說：“我記得你在找房子的時候，你提到不確定買房子是不是神的帶領，你還提到並不喜歡這個社區，可是你還是買了這間房子。現

在你卻把責任推給神。你是不是靠著假設而不是靠著信心呢？”他說：“我以為神會祝福我。”親愛的聽眾朋友，我們到底是憑著信心、還是靠著猜測來作決定呢？這兩者之間是有區別的，我們要非常小心。有時候或許這兩者都出自神的旨意，都是神對我們的考驗，但是更重要的是我們要花時間耐心等待，要知道什麼才是神的旨意。現在我們開始查考民數記 15-25 章。我把這幾章稱作是“曠野漂流記”。在加低斯巴尼亞神已經帶以色列民回到曠野去了。行走變成遊蕩，行進變成抱怨，親眼看見變成哀哭，交戰變成搖擺，歌唱變成歎息，工作變成許願。很可惜，今天，有很多基督徒也是這樣。

阿摩司書 5:25-26 說：“以色列家啊，你們在曠野四十年，豈是將祭物和供物獻給我呢？你們抬著為自己所造之摩洛的帳幕和偶像的龕，並你們的神星。”司提反在使徒行傳 7:42-43 說：“神就轉臉不顧，任憑他們事奉天上的日月星辰，正如先知書上所寫的說：以色列家啊，你們四十年間在曠野，豈是將犧牲和祭物獻給我嗎？你們抬著摩洛的帳幕和理番神的星，就是你們所造為要敬拜的像。因此，我要把你們遷到巴比倫外去。”在曠野四十年的這段日子，以色列民對神沒有信心。這段飄流的日子也對我們說話。我們在這世上是信徒和客旅。在神的眼中，世界就是曠野。我們可能並不這樣看，但我們確實只是過客而已，我們是行走天路的信徒和客旅。民數記 15 章的主題是：以色列民可以延遲神的賜福，但卻不能破壞神的目的。雖然以色列百姓已經回到曠野，但神說他們還會進應許之地，神這樣說，事情就這樣成就了。這也就是先知在舊約有這麼多預言的原因了，那是以過去式來預言將來要發生的事。神過去所說的都必然應驗。

民數記 15:1-2 記載：“耶和華對摩西說：‘你曉諭以色列人說：你們到了我所賜給你們居住的地，’

神告訴選民，進入應許之地的時候，他們應該做什麼。四十年以後，進入那地的下一代做了他們父輩所忽略的事。

民數記 15:3-4 記載：“若願意從牛群羊群中取牛羊作火祭，獻給耶和華，無論是燔祭是平安祭，為要還特許的願，或是作甘心祭，或是逢你們節期獻的，都要奉給耶和華為馨香之祭。那獻供物的，就要將細面伊法十分之一，並油一欣四分之一，調和作素祭，獻給耶和華。”

神繼續跟選民說獻祭的事。油一欣要澆在上面，油讓人聯想到聖靈。然後獻上奠祭酒、一欣四分之一，這是馨香之祭。在 8 節神說：“你要預備公牛”，神跟選民說進到應許之地後該作的事，就好像他們已經進去了似的。雖然這一代以色列人又回去拜偶像，但新的一代會進入美地，他們會獻祭，獻祭讓人聯想到主耶穌基督。親愛的聽眾朋友，你今天會怎麼做呢？你可能在禮拜天去教會，這時你的思想會專注在聖經和主耶穌基督身上。但是聚完會離開教會後，你又會怎麼做呢？你有沒有拜偶像了呢？你有沒有事奉世界的神呢？你是不是在禮拜天過聖潔、屬靈的生活，但在其他的日子卻過著屬世的生活呢？不管何時何地，主耶穌都與你同在，神在監察著你的一言一行。

民數記 15:24-26 記載：“若有誤行，是會眾所不知道的，後來全會眾就要將一隻公牛犢作燔祭，並照典章把素祭和奠祭一同獻給耶和華為馨香之祭，又獻一隻公山羊作贖罪祭。祭司要為以色列全會眾贖罪，他們就必蒙赦免，因為這是錯誤。他們又因自己的錯誤，把供物，就是向耶和華獻的火祭和贖罪祭，一併奉到耶和華面前。以色列全會眾和寄居在他們中間的外人就必蒙赦免，因為這罪是百姓誤犯的。”

“誤行”是“彷徨”、“犯罪”的意思，指人因自己的軟弱而犯的罪，不是故意犯的罪。神

把這種罪與故意犯的罪加以區分，向人要求適當的贖罪祭。也就是說神雖然承認人的軟弱，但是對罪絕不放過。這顯明了贖罪祭的原則，正如希伯來書 9:22 所說的那樣：“若不流血，罪就不得赦免了。”

民數記 15:32-36 記載：“以色列人在曠野的時候，遇見一個人在安息日撿柴。遇見他撿柴的人，就把他帶到摩西、亞倫並全會眾那裡，將他收在監內；因為當怎樣辦他，還沒有指明。耶和華吩咐摩西說：‘總要把那人治死；全會眾要在營外用石頭把他打死。’於是全會眾將他帶到營外，用石頭打死他，是照耶和華所吩咐摩西的。”

這是很嚴厲的處罰，經文非常清楚說明死刑是針對違反十誡的人所作的刑罰。我們要讀這一部分內容，才能瞭解主耶穌基督為我們而死的意義。

民數記 15:37-41 記載：“耶和華曉諭摩西說：‘你吩咐以色列人，叫他們世代代在衣服邊上做縫子，又在底邊的縫子上釘一根藍細帶子。你們佩帶這縫子，好叫你們看見就紀念遵行耶和華一切的命令，不隨從自己的心意、眼目行邪淫，像你們素常一樣；使你們紀念遵行我一切的命令，成為聖潔，歸與你們的神。我是耶和華—你們的神，曾把你們從埃及地領出來，要作你們的神。我是耶和華—你們的神。’”

神叫以色列人佩戴縫子，是提醒選民要追求過聖潔的生活。今天很多基督徒也應該時刻警醒，做為神的兒女要與世界有別，並要為主耶穌基督而活。

雖然聖經有關以色列民在曠野飄流的紀錄並不詳盡，但民數記 16 到 19 章所記載的四件事值得我們關注。16 章是可拉黨的叛逆，17 章是亞倫的杖發芽，18 章是關於祭司的職責，19 章是獻紅母牛為祭。16 章是從以色列民發牢騷開始，這一次是祭司的抱怨，是由利未人可拉引發的。

民數記 16:1-3 記載：“利未的曾孫、哥轄的孫子、以斯哈的兒子可拉，和呂便子孫中以利押的兒子大坍、亞比蘭，與比勒的兒子安，並以色列會中的二百五十個首領，就是有名望選入會中的人，在摩西面前一同起來，聚集攻擊摩西、亞倫，說：‘你們擅自專權！全會眾個個既是聖潔，耶和華也在他們中間，你們為什麼自高，超過耶和華的會眾呢？’”

可拉是一個有權柄的利未人，和他一樣的祭司共有 250 人。因為有權勢的人在背後操縱，叛變才能發生。通常都是有能力的人用鼓動的方式吸引一群烏合之眾，挑唆他們說：“你們的權利已經被侵犯了，你們的領袖權力太大了，你們的福利已經被剝奪了。”事實上，這次叛變所指控的都不是事實，完全是無稽之談。摩西並沒有抓著權力不放。回顧摩西的歷史，當神呼召摩西的時候，他拒絕了。他覺得自己沒有能力領導這些百姓，甚至當神在曠野中磨練他，他還是不敢領命。摩西求神找人幫助他，神派來了亞倫。摩西是世上最謙卑的人。當約書亞要先知閉口的時候，摩西說他巴不得所有神的百姓都能說預言。他心裡沒有嫉妒的靈。雖然摩西並不完美，但他絕對不是專權的人。真正的原因是什麼呢？是可拉的嫉妒。嫉妒是很可怕的。所有的權柄都是來自神。沒有人可以把榮耀歸給自己。神在營中安排了各人的位置，神給利未人特別的職分。可拉屬哥轄支派，這一支派的職分和服事是神指派的。摩西有他的職分跟責任。像這樣的叛變必須好好處理，而且要用最高標準來處理。我們今天看到每個教會都有問題，我們也有問題，因為我們本身就是問題人物。在教會中大多數的問題以及不和的基本原因就是嫉妒。這就是聖經要我們存謙虛的心和行事低調的原因。我們要謙卑，因為所有的權柄都是來自神。

在哥林多前書 12 章，保羅形容教會好像一個人的身子，身子有許多肢體，教會也有許多肢體。當神拯救你時，他讓你藉著聖靈的洗進入這身體。你要發揮信徒在身體中的功能。聖靈賜下許多恩賜，如果你是基督徒，你會有一個恩賜，你要在身體中發揮恩賜的作用。整個身體不全是舌頭，所以不是每個人都要說方言，全身不都是眼睛，不都是耳朵。每一個人都有一個獨特的恩賜，因此教會有許多恩賜，所有恩賜都要互相幫補，從聖經中你可以找到幾百種恩賜來。每一個信徒都有一個恩賜，神要我們發揮恩賜的作用。你不是要作別人的事，你只需做好自己的本分就可以了。

聽眾朋友，今天的節目時間到了，我們先停在這裡。如果你對節目中所分享的内容有什麼不明白的地方，歡迎你來信詢問，我們很樂意為你再做說明；若是你生活中有什麼難處，也請讓我們知道，我們可以彼此記念代禱。

我們下次節目再見。願神賜福與你！